债券代码: 112467 债券简称: 16天广01

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"16天广01"债券上市期间调整交易机制相关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一、"16 天广 01" 债券评级变动情况及相关影响

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6年10月27日发行了公司债券,债券简称"16天广01",债券代码"112467",发行规模12亿元,发行期限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,存续期前三年票面利率为5.00%,附第三年末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,于2016年12月2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,且同时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和协议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交易。

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联合评级")综合评定,公司发行债券时主体信用等级为 AA。2018 年 4 月 10 日,联合评级决定将天广中茂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"AA"下调至"AA-",将"16 天广 01"债项信用等级由"AA"下调至"AA-",同时将主体及相关债项列入可能降级观察名单。2019 年 1 月 31 日,联合评级决定将天广中茂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"AA-"下调至"A",评级展望调整为"负面",将"16 天广 01"债项信用等级由"AA-"下调至"A"。

公司债券评级下调未对公司日常运营造成实质性影响。

二、"16 天广 01"债券上市期间调整交易机制的相关安排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调整债券上市期间交易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相关规定,上述事项触发"债券信用评级调整为 AA 级(不含)以下"情形,债券交易方式调整为仅采取协议大宗交易方式。"16 天广 01"将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开市起复牌,复牌之日起债券交易方式调整为仅采取协议大宗交易方式,维持原有净价计价方式。

债券交易方式调整后, 仅限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

理办法》等规定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买入,持有债券的其他投资者可以选择卖出或者继续持有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经公司核查,本期债券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(**2018** 年修订)》中规定的应披露未披露重大事项,也不存在第五章中规定的需要继续停牌的情形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,遵守相关规定进行交易。

特此公告

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四日